

## 酒泉华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原权益分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酒泉华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11月17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终止公司原2021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议案，该议案公司拟提议于2021年12月3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酒泉华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10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酒泉华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议案，并于2021年10月1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上披露《酒泉华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64），该议案于2021年10月26日经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因公司需变更《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，经慎重考虑决定终止本次权益分派及相关事宜。本次终止权益分派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，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重新制定权益分派方案。

对本次终止权益分派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！

特此公告。

酒泉华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1月17日